

证券代码：400012

证券简称：粤金曼 5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广东金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6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港口路 8 号国际创智园 10 座 4 楼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张旭强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9,314,62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95%。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9,314,62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9,314,62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的《广东金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9,314,62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不派发现金、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9,314,62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9,314,62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续聘 2019 年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 60 万元人民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9,314,62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名称及证券简称（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最终核定为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广东金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9,314,62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26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广东金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9,314,62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变更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9,314,62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拟在 18 个月内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2.4 亿元人民币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6 月 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的《广东金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9-02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9,314,62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 18 个月内向金融机构办理贷款事项的具体手续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 18 个月内向金融机构办理贷款事项的具体手续。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9,314,62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乔博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陈运生、陈仪斌

(三) 结论性意见

广东乔博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广东金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广东乔博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金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金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8 日